

证券代码:601699

股票简称:潞安环能

公告编号:2018-051

债券代码:143366

债券简称:17 环能 01

##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子公司潞宁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减量重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按照山西省国企改革精神及煤炭行业减量重组相关政策要求，我公司控股子公司山西潞安集团潞宁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拟对下属整合煤矿实施减量重组，方案如下：

一、山西潞安集团潞宁忻峪煤业有限公司作为减量重组主体，吸收合并山西潞安集团潞宁大汉沟煤业有限公司和山西潞安集团潞宁忻岭煤业有限公司。

#### （一）基本情况

1、忻峪煤业产能 60 万吨/年，井工开采，批准开采侏 2-3#煤，矿区面积 40.9192 平方公里，截止 2017 年底保有资源储量 2755 万吨，剩余可采储量为 1910.2 万吨，2017 年末资产总额 2.47 亿元，负债总额 5.23 亿元，资产负债率 212.03%，已服务年限 0 年，位于忻州市宁武县圪廖乡，2017 年末职工人数 14 人，为建设矿井。

2、忻岭煤业属于 2016 年减量重组关闭矿井，井工开采，矿区面积 16.9763 平方公里，批准开采侏 2#煤层，截止 2017 年底保有资源储量 1265 万吨，剩余可采储量 863.5 万吨，2017 年末资产总额 1.61 亿元，负债总额 2.86 亿元，资产负债率 177.55%，已服务年限 0；位于忻州市宁武县化北屯乡，2017 年末职工人数 20 人。

3、大汉沟煤业产能 90 万吨/年，井工开采，矿区面积 5.0258 平方公里，批

准开采 1-3#至 5#煤层，截止 2017 年底保有资源储量 11414 万吨，剩余可采储量 6317 万吨，2017 年末资产总额 3.92 亿元，负债总额 5.9 亿元，资产负债率 150.38%，已服务年限 0；位于忻州市静乐县杜家村镇，2017 年末职工人数 14 人，列入 2018 年去产能方案。

## （二）实施方案

1、减量重组后，拟保留山西潞安集团潞宁忻峪煤业有限公司。被重组矿井大汉沟煤业和忻岭煤业关闭，待重组批复后顺序开采。

2、减量重组煤矿职工全部由潞宁公司进行安置，经转岗培训后，分别安置到潞宁煤业本部和孟家窑煤业相应科室或生产队组，在重组煤矿复工建设时，再统一调派。

3、减量重组后，本减量重组包各矿资产、债权债务由忻峪煤业承继。

二、山西潞安集团潞宁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减量重组主体，吸收合并山西潞安集团潞宁大木厂煤业有限公司、山西潞安集团潞宁前文明煤业有限公司和山西潞安集团潞宁忻丰煤业有限公司。

## （一）基本情况

1、山西潞安集团潞宁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位于宁武县化北屯乡，产能 180 万吨/年。开采方式为井工开采，批准开采侏 2、3 号煤层，井田面积 12.1612km<sup>2</sup>，截止 2017 年底保有资源储量 2218.7 万吨，剩余可采储量 1324.6 万吨，2017 年末资产总额 94.73 亿元，负债总额 70.37 亿元，资产负债率 74.29%，已服务年限为 15 年，2017 年末职工人数 1382 人，为生产矿井。

2、大木厂煤业属于 2016 年减量重组关闭矿井，井工开采，原批准开采 2-5# 煤层，矿区面积 11.2348 平方公里，截止 2017 年底保有资源储量 19471 万吨，

剩余可采储量 10051 万吨，2017 年末资产总额 9.68 亿元，负债总额 12.73 亿元，资产负债率 131.55%，已服务年限 0；位于忻州市宁武县余庄乡，目前属关闭状态，2017 年末职工人数 11 人。

3、忻丰煤业属于 2016 年减量重组关闭矿井，井工开采，矿区面积 3.0431 平方公里，原批准开采 2-5#煤层，截止 2017 年底保有资源储量 5377 万吨，剩余可采储量 3004.9 吨，2017 年末资产总额 2.99 亿元，负债总额 5.16 亿元，资产负债率 172.87%，已服务年限 0；位于忻州市宁武县化北屯乡，2017 年末职工人数 11 人。

4、前文明煤业产能 90 万吨/年，井工开采，矿区面积 5.8534 平方公里，批准开采 2-5#煤层，截止 2017 年底保有资源储量 10201 万吨，剩余可采储量 1418.5 万吨，2017 年末资产总额 7.26 亿元，资产负债总额 8.72 亿元，资产负债率 120.24%，已服务年限 0；位于忻州市静乐县杜家村镇，2017 年末职工人数 24 人。

## （二）实施方案

1、减量重组后，拟保留山西潞安集团潞宁煤业有限责任公司，被重组矿井前文明煤业、大木厂煤业、忻丰煤业暂时封闭，待重组批复后顺序开采。

2、减量重组煤矿职工全部由潞宁公司进行安置，经转岗培训后，分别安置到潞宁公司本部和孟家窑煤业相应科室或生产队组。

3、减量重组后，本减量重组包各矿资产、债权、债务由潞宁公司承继。

上述内容已经公司 2018 年 12 月 17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经全体董事审议，以 1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减量重组具体事宜，由各子公司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后，按照减量重组相关政

策要求和管理规定规范办理。

特此公告。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8日